

证券代码：835936

证券简称：天璇物流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青岛天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全国股转公司股转事先告知函[2024]247号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

收到日期：2024年10月11日

生效日期：2024年10月11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青岛天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牛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2024年8月31日，青岛天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2024年半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牛犇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6.2条、第6.3条，《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六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实施细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拟决定：

给予青岛天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牛犇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上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4年9月2日起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股转事先告知函[2024]247号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

青岛天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1日